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703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66號
3樓

承辦人：吳亮馨

電話：(02)29509750 分機116

傳真：(02)29643462

電子信箱：ao678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藝字第1140372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PYHECZ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2025新北市美展」，請轉知所屬單位、相關團體及藝術創作者踴躍參與，並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競賽不限戶籍，全國藝術創作者均可參加，徵件日期自114年4月15日起至5月16日止受理收件，本次徵件媒材為水墨、書法、膠彩、篆刻及立體創作等5類。
- 二、旨揭徵件簡章暨送件表可至本局網站下載(<http://www.culture.ntpc.gov.tw>)，並請協助於貴單位網站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新北市藝文團體、全國文化機關、新北市美術館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2/27
08:46:21
文
章